关于印发《市政务服务办2025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和《市政务服务办2025年

普法责任清单》的通知

机关各处室，直属各事业单位：

现将《市政务服务办2025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和《市政务服务办2025年普法责任清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2025年4月23日

（联系人：赵媛；联系电话：24538189）

附件1

市政务服务办2025年普法依法治理

工作要点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八五”普法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天津篇章的重要一年。2025年市政务服务办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政法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天津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要求，按照《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关于在全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关于在市级机关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工作要求，深入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天津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持续加强法治机关建设，提升机关工作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政务服务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能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天津篇章贡献法治力量。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1.狠抓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贯彻。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2025年市政务服务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国家工作人员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制定2025年市政务服务办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计划，通过集中学习、交流研讨、个人自学等方式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百年法治大事记》等权威读本。组织开展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活动，邀请专家学者进行授课，引导党员干部自觉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实处，筑牢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思想自觉、道路自信和法治自信。（责任单位：营商环境建设处、党群工作处牵头，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配合）

2.服务全市高质量发展大局。助力“十项行动”和“三新”、“三量”工作走深走实，贯彻落实京津冀一流营商环境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健全完善“同事同标”事项动态管理机制，持续扩大“跨省通办”、“区域通办”、资质资格互认事项范围。深入实施“高效办成一件事”，高标准落实国家“8+12+N”重点事项清单，推出具有天津特色的“高效办成一件事”场景。组建公共资源交易招投标服务专班，提供个性化、定制化服务。以全面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效能为抓手，更好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港产城融合发展、科教兴市人才强市等，助推“三新”、“三量”工作成势见效，以政务服务之为服务全市高质量发展大局。（责任单位：营商环境建设处、政务服务协调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办公室、地区工作指导处、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牵头，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配合）

 二、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做好“八五”普法总结

 3.组织做好“八五”普法总结。按照我市工作要求，组织开展好“八五”普法规划实施情况总结工作，积极参与市级普法宣传活动，认真学习优秀单位的工作经验，不断提升普法工作质效。（责任单位：营商环境建设处牵头，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配合）

三、明确普法重点内容，深化主题法治宣传实践活动

 4.持续加强宪法学习宣传。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通过办领导专题法治授课、举办专家讲座、开展宪法宣誓等活动，深入推动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大力加强宪法宣传教育，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推动宪法全面贯彻实施。（责任单位：营商环境建设处牵头，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配合）

5.积极开展各类主题法治宣传。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大力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法、反间谍法等国家安全相关领域法律法规，推动形成人人维护国家安全的良好局面。深入开展民法典宣传教育，组织做好第五个“民法典宣传月”活动，举办专题讲座以案释法，推动党员干部带头学习民法典，提高遇事找法、办事依法的意识和能力。做好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通过对网络安全领域政策法规的解读宣传，增强全体干部网络安全知识、网络文明知识和网络防护技能，让网络普法宣传深入人心。(责任单位：营商环境建设处、党群工作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办公室牵头，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配合）

6.深入宣传党内法规。加强党内法规学习宣传，以党章、准则、条例等为重点，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制定国家工作人员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将党内法规学习作为党支部“三会一课”重要内容，教育引导全办党员干部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尊崇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推动党章党规党纪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责任单位：党群工作处、营商环境建设处牵头，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配合)

四、加强业务领域法治宣传教育，提升机关干部法治素养

7.大力宣传贯彻深入政务服务、优化营商环境领域法律法规。结合工作职责，大力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天津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政务服务、营商环境领域法律法规，服务支持经营主体发展壮大，持续推动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建设。（责任单位：政务服务协调处、营商环境建设处牵头，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配合）

8.加大相关业务领域法律法规规章学习宣传力度。立足相关业务领域，组织做好《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http://www.tjggzy.cn/Portals/TJGGZY/PageTwoColumn?eHpPdQzmZydIVL1QLGgCLg==" \o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http://www.tjggzy.cn/Portals/TJGGZY/PageTwoColumn?eHpPdQzmZydIVL1QLGgCLg==" \o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信访工作条例》《机关档案管理规定》《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天津市社会信用条例》《天津市安全生产条例》《天津市法治宣传教育条例》《天津市全民阅读促进条例》《天津市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学习宣传。(责任单位：党群工作处、综合处、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处、政务服务协调处、运行保障处、营商环境建设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便民专线服务中心牵头，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配合)

五、推进国家工作人员法治教育，扎实推进法治机关建设

9.持续深化国家工作人员法治教育。强化国家工作人员法治能力建设，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体系，严格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法制度。坚持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严格落实党组会会前学法，动态更新市政务服务办国家工作人员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和题库，组织开展国家工作人员网上学法用法考试。将学法与法治实践相结合，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宪法宣誓制度，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活动，教育引导领导干部在法治实践过程中践行法治精神，不断提升法治思维能力。(责任单位：营商环境建设处、党群工作处牵头，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配合)

10.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不断加强法治教育基地建设管理，落实定期管理巡查制度，更新整理法治书籍。发挥天津市“营商环境大讲堂”政策法规宣传阵地作用，制定年度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单位、录制时间等，组织相关单位加强重点法律法规宣传解读，授课视频在天津政务网、市政务服务办官网及“天津政务服务”微信公众号发布，拓展宣传渠道。(责任单位：营商环境建设处)

11.积极拓展普法新路径。按照市级安排，及时转载转发市级普法宣传作品，加强普法产品供给和推送，提升法治宣传精准性、针对性、时效性。依托“天津政务服务”微信公众号、市政务服务中心LED显示屏等，展示法治宣传文化作品，向人民群众和经营主体讲好政务服务和优化营商环境法治文化故事。(责任单位：营商环境建设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办公室牵头，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配合)

六、切实压实普法责任，不断完善保障体系建设

 12.突出普法责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进一步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按要求做好普法履职评议活动，自觉接受评议监督。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要积极采取多种普法形式，创新开展普法工作，高质量完成普法任务。营商环境建设处要做好统筹，制定年度普法计划，建立普法责任清单，主动向社会进行公示，扎实推进机关普法工作顺利开展，不断提高普法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责任单位：营商环境建设处牵头，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配合)

附件2

市政务服务办2025年普法责任清单

| 序号 | 时间 | 重点任务 | 重点宣传内容 | 普法形式 | 普法对象 | 预期目标 | 责任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1 | 全年 | 习近平 法治思想 | 《中国共产党百年法治大事记（1921年7月—2021年7月）》 | 将《中国共产党百年法治大事记（1921年7月—2021年7月）》纳入全年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支部学习计划;聘请专家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讲座。 | 全体党员干部 | 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走深走实，引导党员干部全面理解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 | 营商环境建设处、党群工作处 |
| 2 | 1月、4月、5月、7月、10月 | 党内法规 | 《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关于加强机构编制违规违纪违法行为预防教育的指导意见》《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 纳入支部“三会一课”学习内容；依托“天津干部在线学习”平台举办专题培训班 | 全体党员干部 | 推动党内法规学习常态化长效化，提升党员干部依法依规开展工作的能力。 | 党群工作处 |
| 3 | 3月 | 相关领域 | 《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 | 纳入支部“三会一课”学习内容，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 | 全体党员干部 | 引导教育全体党员干部自觉遵守《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倡导讲文明、树新风，争做遵守文明行为规范的先行者、实践者、传播者和维护者。 | 党群工作处 |
| 4 | 4月 | 主题法治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 | 采取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和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组织党员干部专题学习；邀请专家学者围绕国际形势和国家安全进行辅导授课。 | 全体党员干部 | 推动总体国家安全观走深走实，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国家安全意识，提高维护国家安全能力。 | 党群工作处 |
| 5 | 业务领域 | 《天津市全民阅读促进条例》 | 纳入支部“三会一课”学习内容，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 | 全体党员干部 | 引导教育全体党员干部职工自觉践行《天津市全民阅读促进条例》，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做全民阅读的倡导者和引领者。 | 党群工作处 |
| 6 | 业务领域 |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 组织观看保密警示教育片，邀请专家进行保密工作培训。 | 全体干部，进驻部门代表 | 进一步提高保密意识和工作水平。 | 综合处 |
| 7 | 业务领域 |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 | 将相关法律法规内容纳入年度培训计划，开展专题培训。 | 全办网信工作干部和技术运维人员 | 提高全办网信干部网络安全意识，提升人员网络安全保护专业技术能力。 |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办公室 |
| 8 | 5月 | 主题法治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举办民法典主题宣传，聘请外聘法律顾问进行专题授课，用实际案例解析民法典。 | 全体干部、 办事群众 | 进一步加强对民法典的宣传，让学习民法典、遵守民法典、运用民法典成为广泛共识。 | 营商环境建设处 |
| 9 | 相关领域 |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 纳入支部“三会一课”学习内容，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 | 全体党员干部 | 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的安全防范意识，提升应对突发事件的工作能力。 | 综合处 |
| 10 | 业务领域 |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 纳入办党组会会前学法计划。 | 办党组成员 | 抓好领导干部“关键少数”，进一步提升办领导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理解，提高领导干部的法治素养和依法办事能力。 | 政务服务协调处 |
| 11 | 业务领域 | 《信访工作条例》 | 依托“天津干部在线学习”平台举办专题培训班。 | 全体干部、直属事业单位处级以上干部 | 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宣传走深走实，引导全体干部深刻认识信访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切实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信访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更好地履行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 | 综合处 |
| 12 | 6月 | 业务领域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规则》 | 纳入支部“三会一课”学习内容，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 | 全体党员干部 | 进一步宣传招标采购法律规章，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提高公平竞争意识，规范招标采购行为，维护公共资源交易的公信力。 |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 13 | 业务领域 | 《天津市安全生产条例》 | 举办安全生产工作分析会议，对《天津市安全生产条例》进行领学和解读；在宣传栏和电子屏进行宣传。 | 全体干部、办事群众 | 进一步加强对《天津市安全生产条例》的宣贯工作，形成人人讲安全的良好氛围。 | 运行保障处 |
| 14 | 业务领域 | 《机关档案管理规定》 | 运用“天津干部在线平台”开展网络培训，组织档案宣传相关活动。 | 全体干部、直属事业单位处级以上干部 | 进一步加强档案工作的依法依规性。 | 综合处 |
| 15 | 7月 | 相关领域 | 《天津市社会信用条例》 | 纳入支部“三会一课”学习内容，组织支部党员进行学习。 | 全体党员干部 | 引导教育全体党员干部自觉遵守《天津市社会信用条例》，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 政务服务协调处 |
| 16 | 8月 | 业务领域 | 《公平竞争审查条例》 | 邀请相关部门业务同志就贯彻落实条例开展专题培训。 | 全体干部职工 | 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对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理解，提升公平竞争审查意识和能力，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准确理解审查标准、审查机制等工作要求，预防出台排除、限制竞争的政策措施。 | 营商环境建设处 |
| 17 | 9月 | 业务领域 | 《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天津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 纳入支部“三会一课”学习内容；开展天津市“营商环境大讲堂”政策宣讲。 | 全体干部、 经营主体、人民群众 | 持续加强对《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天津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学习宣传，提升经营主体和人民群众对营商环境政策的知晓度，在全社会营造人人都是营商环境的良好氛围。 | 营商环境建设处 |
| 18 | 业务领域 | 《天津市法治宣传教育条例》 | 纳入支部“三会一课”学习内容，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 | 全体党员干部 | 引导教育全体党员干部职工自觉遵守《天津市法治宣传教育条例》，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 营商环境建设处 |
| 19 | 10月 | 业务领域 |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天津市标准化条例》 | 组织标准化基础知识专题培训。 | 12345热线干部员工 | 持续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天津市标准化条例》的学习宣传，增强12345热线全员参与的标准化意识，加强在热线服务、技术、管理等工作场景中的应用转换，提高热线工作能力水平。 | 便民专线服务中心 |
| 20 | 11月 | 业务领域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 将相关法律法规内容纳入年度培训计划，开展专题培训。 | 全办网信工作干部和技术运维人员 | 提高全办网信干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意识，提升全办数据保护能力，规范数据使用 |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办公室 |
| 21 | 12月 | 主题法治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组织“宪法宣传日”、“宪法宣传周”主题活动，开展办领导专题法治授课、专家讲座、宪法宣誓等活动。 | 全体干部 | 引导全体干部做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 营商环境建设处 |